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旗下部分基金拟参与 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及风险提示的公告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本基金管理人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权限的确认,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指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部分基金拟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

基金在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时,本基金管理人将通过对市场环境、利率水平、基金规模以及基金申购赎回情况等因素的研究和判断,决定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规模。本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谨慎进行投资。

风险提示:基金在法律法规允许的前提下进行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存在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投资风险等风险。基金份额持有人需承担由此带来的风险与成本。具体而言,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中,因交易对手方违约无法按期偿付本金、利息等证券相关权益,返还证券,导致基金资产损失的风险。流动性风险是指出借证券量过大无法应对基金大额赎回的风险。投资风险是指基金在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中,因投资策略失败、对投资标的预判失误等导致基金资产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投资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请投资者严格遵守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切实履行反洗钱义务。

投资者可通过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提供的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客户服务电话:400-968-6688

网址:www.pyamc.com

特此公告。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4日